

林斤澜的看法

刘庆邦

一转眼，林斤澜离开我们已经十年了。

四年前，我写过一篇文章：《北京作家终身成就奖，评浩然还是林斤澜》。文章里说到，那届终身成就奖的候选人有两个，浩然和林斤澜，二者只能选其一。史铁生、刘恒、曹文轩和我等十几个评委经过讨论和争论，最后以无记名投票方式，把奖评给了林斤澜。

北京有那么多成就卓著的老作家，能获奖不易。我知道林斤澜对这个奖是在意的，获奖之后我问他：林老，得了终身成就奖您是不是很高兴？话一出口，我就意识到问得有些笨，让林老不好回答。果然，林老哈哈地笑了起来。正笑着，他又突然严肃起来，说那当然，那当然。他不说他自己，却说当了评委，说你看哪个评委不是厉害角色呀！

林斤澜和汪曾祺被文学评论界并称为文坛双壁，一个是林壁，一个是汪壁。既然是双壁，其价值应当旗鼓相当，交相辉映。而实际情况不是这样。相比之下，汪壁一直在大放光彩，广受青睐。林壁似乎有些暗淡，较少被人提及。或者说汪曾祺生前身后都很热闹，自称为“汪迷”和“汪粉”的读者不计其数。林斤澜生前身后都是寂寞的，反正我从没听说过一个“林迷”和“林粉”。

这怨不得别人，要怨的话只能怨林斤澜自己，谁让他的小说写得那么难懂呢！且不说别人了，林斤澜的一些小说，比如矮凳桥系列，连汪曾祺都说：“我觉得不大看得明白，也没有读出好来。”因为要参加林斤澜的作品讨论会，汪曾祺只好下决心，推开别的事，集中精力，读林斤澜的小说，一连读了四天。“读到第四天，我好像有点明白了，而且也读出好来了。”像汪曾祺这样通今博古、极其灵透的人，读林斤澜的小说都如此费劲，一般的读者只能望而却步。任何文本只有通过阅读才能实现其价值，读者读不懂，不愿读，价值就无法实现。关于“不懂”这个问题一直困扰着林斤澜，他好像也为此有些苦恼。他说：汪曾祺的小说那么多读者，我的小说人家怎么说看不懂呢！有一次林斤澜参加我的作品讨论会，他在会上也说过类似的话，他说：庆邦的小说有那

么多读者喜欢，让人羡慕。我的小说，哎呀，他们老是说看不懂，真没办法！

林斤澜知道自己的小说难懂，而且知道现在的读者普遍缺乏阅读耐心，他会不会做出妥协，就和一下读者，把小说写得易懂一些呢？不会的，要是那样的话，林斤澜就不是林斤澜了，他我行我素，该怎么写还怎么写。关于“不懂”，林斤澜与市文联某领导有过一段颇有意思的对话，他把这段对话写在《林斤澜小说经典》的序言里了。领导：“我看了你几篇东西，不大懂。总要先叫人懂才好吧。”林：“我自己也不大懂，怎么好叫人懂。”领导：“自己也不懂，写它干什么！”林：“自己也懂了，写它干什么！”听听，在这种让人费解的对话里，就可以听出林斤澜的执拗。有朋友悄悄对我说，林斤澜的小说写得难懂是故意为之，他就是人为设置阅读障碍。这样的说法让我吃惊不小，又要写了又让人摸不着头脑，这是何苦呢！后来看到冰心先生对林斤澜小说的评价，说林斤澜的小说是“努力出楼，有心作杰”，话里似乎也有这个意思，说林斤澜是在有意追求曲高和杰出。

静下心来，结合自己的创作想一想，我想到了，要把小说写得好懂是容易的，要把小说写得难懂就难了。换句话说，把小说写得难懂是一种本事，是一种特殊的才能，不是谁想写得难懂就能做到。如愚之辈，我也想把小说写得不那么好懂一些呢！可是不行，读者一看我的小说就懂了，我想藏点什么都藏不住。在文艺创作方面，恩格斯有一句名言：“对于艺术品来说，作者的倾向越隐蔽越好。”对于这一点，很多作家都做不到，连林斤澜的好朋友汪曾祺都做不到，林斤澜却做到了。他在中国文坛的独树一帜就在这里。

林斤澜老师的女儿在北京郊区密云为林老买了一套房子，我也在密云买了一套房子，我们住在同一个小区。有一段时间，我几乎每天早上陪林老去密云水库边散步，林老跟我说的话就多一些。林老说，他的小说还是有人懂的。他随口跟我说了几个人，我记得有茅盾、孙犁、王蒙、从维熙、刘心武、孙郁等。他说茅盾在当《人民文学》主编时，主张多发他的小说，发了一篇又一篇，就把他发成了一个作家。孙犁先生对他的评论是：“我深切感到，斤澜是一位严肃的作家，他是真正有所探索，有所主张，有所向往的。他的门口，没有多少吹鼓手，也没有那么多轿夫吧。他的作品，如果放在大观园，他不是怡红院，更不是梨香院，而是栊翠庵，有点冷冷清清的清静味道，但这里确实确实储藏了不少真正的艺术品。”林老提到的几位作家，对林斤澜的人品和作品都有中肯的评价，这里就不再一一引述了。林老的意思是，对他的作品懂了就好，懂了不一定非要说出来，说出来不见得就好。林老还认为，知音是难求的，几乎是命定的。该是你的知音，心灵一定会相遇。不该是你的知音，怎么求都是无用的。

林斤澜跟我说得最多的是汪曾祺。林斤澜认为汪曾祺的名气过于大了，大过了他的创作实绩。汪曾祺是沈从文的学生，沈从文对汪曾祺是看好的。但汪曾祺的创作远远没有达到沈从文的创作成就和创作水准，无论是数量，还是质量，与沈从文相比都不可同日而语。沈从文除了写有大量的短篇小说、散文和文论，还写有中篇小说《边城》和长篇小说《长河》。而汪曾祺只写有少量的短篇小说和散文，没写过中篇小说，亦自称“不知长篇小说为何物”。沈从文的创作内涵是丰富

的，复杂的，深刻的。拿对人性的挖掘来说，沈从文既写了人性的善，还写了人性的恶。而汪曾祺的创作内涵要简单得多，也浅显得多，对人性的多面性缺少深入的挖掘。汪曾祺的小说读起来和谐是和谐了，美是美了，但对现实生活缺乏反思、质疑和批判，有“把玩”心态，显得过于闲适。有些年轻作者一味模仿汪曾祺的写法，不见得是什么好事。林斤澜对我说，其实汪曾祺并不喜欢年轻人跟着他的路子走，说如果年纪轻轻就写得这么冲淡，平和，到老了还怎么写！林老这么说，让我想起在1996年底的第五次作家代表大会上，当林老把我介绍给汪老时，汪老上来就对我说：“你就按《走窑汉》的路子走，我看挺好。”

林斤澜分析了汪曾祺之所以写得少，后来甚至难以继任的原因，是因为汪曾祺受到了散文化小说的局限，说他是得于散文化，也失于散文化。说他得于散文化，是他写得比较散淡，自由，诗化，达到了一种“苦心经营”的随意境界。说他失于散文化呢，是因为散文写作的资源有限，散文化小说的资源同样有限。小说是想象的产物，其本质是虚构。不能说汪曾祺的散文化小说里没有想象和虚构的成分，但他的小说一般来说都有真实的情节、细节和人物作底子，没有真实的底子作依托，他的小说飞起来就难了，只能就近就地取材，越写越实。林斤澜举了一个例子，说汪曾祺晚年写过一个很短的小说《小芳》，小说所写的安徽保姆的故事，就是以他家的保姆为原型而写。从内容上看，已基本不是小说，而是散文。小说写出后，不用别人说，汪曾祺的孩子看了就很不满意，说写的什么呀，一点儿灵气都没有，不要拿出来发表。孩子这样说就是爱护“老头儿”的意思。可汪曾祺

听了孩子的话有些生气，他说他就是故意这样写。汪曾祺的名气在那里摆着，他的这篇小说不仅在《中国作家》杂志发表了，还得了年度奖呢。

林斤澜最有不同看法的，是汪曾祺对一些《聊斋志异》故事的改写。林斤澜的话说得很激烈，他说汪曾祺没什么可写的了，就炒人家蒲松龄的冷饭。没什么可写的，不写就是了。改写人家的东西，只是变变语言而已，说是“聊斋新义”，又变不出什么新意义来，有什么意思呢！这样的重写，换了另外一个人，杂志是不会采用的。因为汪曾祺写的，《北京文学》和《上海文学》都发表过。这对刊物的版面和读者的时间都是一种浪费。

另外，林斤澜对汪曾祺的处世哲学和处世态度也不太认同。汪曾祺说自己是“逆来顺受，随遇而安”。林斤澜说自己可能修炼不够，汪曾祺能做到的，他做不到。逆来了，他也知道反抗不过，但他不愿顺受，只能是无奈。无奈复无奈，他说人生本来就是一场无奈嘛，既无奈生，也无奈死。

林斤澜愿意承认我是他的学生，他对我多有栽培和提携。我也愿意承认他是我恩师，他多次评论过我的小说，还为我写短篇小说集写过序。但实在说来，我并不是一个好学生，因为我不爱读他的小说。他至少给我签名送过两本他的小说集，我看了三几篇就不再看了。我认为他的小说写得过于雕，过于琢，过于紧，过于硬，理性大于感性，批判大于审美，风骨大于风情，不够放松，不够自由，也不够自然。我不隐瞒我的观点，当着林斤澜的面，我就说过我不喜欢读他的小说，读起来太吃力。我见林斤澜似乎有些沉默，我又说我喜欢读他的文论。林斤澜这才说：可以理解。

同样是当着林斤澜的面，我说我喜欢读汪曾祺的小说。汪曾祺送给我的小说集，上面写的是“庆邦兄指正”，我读得津津有味，一篇不落。因汪曾祺的小说写得少，不够读，我就往上追溯，读沈从文的作品。我买了沈从文的文集，一本一本反复研读，从中学到了很多东西。有人问我，最爱读哪些中国作家的作品？我说第一是曹雪芹，第二是沈从文。

（今年4月11日为林斤澜先生逝世十周年——编者）



“文汇报”微信二维码



锦灰堆·铺陈（水彩画）陆浩然

笔会

自关中从戎西上，在陇地待了30多个春秋。年届花甲，行将退休，按说应当回返故乡。想不到老伴年逾半百时患上糖尿病，到处求医问药，人还是一天天消瘦，进出医院，虚弱得连矮矮的出租车也爬不进去。她望着故乡的方向潸然流泪：“我母亲在世时活了50岁，看这样儿，我得随母亲去了。”随军时一个生气勃勃的年轻女人，难道就这样收场么？

一天，有朋友自青岛来（友人从青海的部队转业后去了青岛），看到我们家这样个景况，建议道：“让嫂子跟我去青岛海边住住看。这里海拔高，青岛不上二三米，换个环境，或许能好些。”老伴成了这样，我也只好“病笃乱投医”了。没料想人一进青岛，久治难愈的病情当即好转。我感到惊异，询问医学专家，他回答：“这不奇怪，许多糖尿病到了海边就自行消失。海边负氧离子多嘛，这是有科学依据的。”老伴在青岛住了些时日，从电话里称赞青岛是个好地方，提出在那里定居。那位领她去青岛的朋友又说可以帮助买到价格相宜的住房，按揭之外，首付几万元即可。我思量，人活一口气，为了老伴的身体，孤注一掷罢。

我是即将退休之人，与老伴分居于兰州、青岛，一儿一女为军人。部队在陕西，一家人撒豆成兵，分布在陇海线上。老伴住了段时间，从电话里发牢骚：“你就忍心将我一个人扔在大海边吗！”她的意思，女儿业已成家，得设法将儿子调到青岛来。我反应迟钝，当初只考虑她的病情，咋就没想到病人身边得有个人照料才是。

儿子正在西安一家军事院校上学，他向从青岛来的几位海军学友探问情

况，学友们一个劲摇头：青岛是个风光秀丽的好地方，你爸是个文职干部，表现可以，研究之后，我们同意接收，商调函将很快发出。喜出望外，我高兴得不知说什么好，忙问副主任，你那里在兰州这边如果有什么事情，要我跑腿，我会尽力而为。

其实，行将退休的一个文职人员，能跑什么腿呢？说了这话，自己都觉得害臊。副主任沉吟片刻，随便问道：“宝鸡市的某部队，你在那里有认识的人吗？”“我30年前入伍，就在这个部队。”“你能不能给我寻找一册这个部队的军史？因为我那早已过世的父亲，是华东二级战斗英雄，这是他的老部队。我们家原籍安徽，想留个纪念。”

我找到宝鸡部队的一位朋友，朋友回说军史没有富余的了，只能将有关资料复印一份，邮寄青岛。夜里躺在床上，月光斜照着我，我觉得事情太神奇了：我入伍初到宝鸡，临时来队探亲的妻子带着儿女，女儿四岁半，坐在床边有滋有味地啃甘蔗，儿子在地上爬来爬去，谁能想到几十年后之今日，儿子之调动，恰巧就遇上这样一位与宝鸡有点瓜葛的副主任呢？

东迁纪事

杨闻宇

儿子之商调已有眉目之际，正在西安政治学院读研究生的女儿，被学校派往豫鲁一线为函授生辅导讲课，抵达青岛时，北海舰队接待，她正好见到了这位副主任，当面表示我们家的衷心感谢。一起用餐时，副主任对我女儿说道：“你是军事院校的研究生，毕业之后想不想到我们海军来呀？来了后你们全家团聚于青岛，‘海上明月共潮生’，这不是更好吗？”将女儿也从陕西调过来，这是我们做梦也不敢想的事呀，女儿一时非常激动，不好回答。副主任笑了：“这事不急，你可以从容考虑。再说，各部队都在重视人才，那边放不放行，也是一道难题哩。”

西北部队早有规定，为保留人才，研究生调动事宜需经政治部研究才能决定。女儿的商调函到了之后，我给组织上打了个报告，组织上是这样考虑的：这位研究生面临毕业分配，她原先所在的西安陆军学院已不再招生，这意味着在队的教师将有重大调整；而其父又面临退休，鉴于其家庭的具体情况，作为特例，准其调离。就这样，2003年“八一”建军节前夕，女儿赴青岛海军部队报到去了。

青岛日报社一位当过兵的文友找

我（他不知晓我仍在兰州），将电话打到青岛新家，是女儿接的电话。他听女儿说自己也调过来了，便禁不住感慨道：“你们家东迁五千余里，居然将儿女都调进了我们青岛——你的这个老爸呀，可真是太厉害了。”

女儿将朋友之感叹传给了我，我不以为然。与其说我“厉害”，不如说我的老伴命大。她从关中农村进入兰州，养过鸡，当过建筑工，在幼儿园里当过阿姨，后来带几个人创办军人服务社，栉风沐雨，长年奔波，很能吃苦，部队见其成绩突出，接收其入党，并记三等功以资鼓励。至于我本人，实在是无能之辈。侍弄文学，在创作室里学历最高，因为业绩平平，级别却最低。老天有眼，怜悯我老伴不幸，便在关键性的大节上怜惜眷顾，默默地施惠于我们这个家……天地之间，终不乏正人、好人，命运之神，就是凭仗这些人之手，来显示它潜在的权威与意图的。

曾有外地的朋友问我：你当了一辈子兵，难道还相信命运吗？孙犁老人在《记邹明》里有一句深长的叹息：“人不信命，可乎！”孙犁所谓的“命”，是“命运”的简称。面对茫不可知的未来时，“听天由命”无疑是消极、被动的，不可取的。我于晚年，更深层的体会是：

“命”者，将自己的生命摆在正道上，严格审视自己，勤恳谨慎行事，善念存心，长为他人着想，只有这样，上天才能合理、适当地进行“运”作，这大概就是“命运”之真谛。苍天在上，大道低回。一个人如果脱离开做人的正常轨道，只认得“名利”与“奔竞”，纵使有天大的本事，命运也不会去眷顾他的。

纸衣核桃

孔明珠

纸衣核桃，顾名思义核桃壳像纸一样薄，想必是用手一捏就能让核桃开口，不必拿去墙角的门底下搁着，关门来夹，夹碎了剥肉。也不必用榔头来敲，碎壳蹦得满房间都是。但是我错了，显然“纸衣”这形容词涉嫌虚假广告，用手怎么按，用拳头怎么砸，核桃壳就是不开口，弄得人悻悻然失却了吃核桃肉的想法。

罢了罢了，还是回忆省力。记得我父亲特别喜欢吃核桃，他与我不同。我像大多数女孩喜欢啃小核桃吃，那种用椒盐炒香的，开着一半口的杭州小核桃，吃起来不要命。小时候牙齿也不懂得爱惜，“咔嚓咔嚓”咬。父亲喜欢的是大核桃，一个大手掌只能握两三只的大核桃，里面的核桃肉淡而无味，生的时候那层核桃衣非常涩嘴，每吃每后悔那种。父亲是脑力劳动者，他是作家想象力丰富，大概是相信了以形补形那种传说了，他过一段时间就要吃大核桃肉。

那时候，大核桃也不是随便可以买到的，我家楼下是南货店，每当有好东西运到，闲得没事在南货店学雷锋帮着包三角包的我赶紧上报父亲，总能捷足先登，用纸袋称上两斤捧回家。吃过晚饭，餐桌揩干净，铺上干净的报纸，我们小孩子就要被召集起来干活了。父亲指挥男孩子用榔头敲核桃壳，女孩子剥去硬壳将核桃肉取出来，尽量不要弄碎。核桃中间有个十字形的隔，需要巧妙地转动几下抽出来。

剥核桃时如果父亲不在，哥哥偷懒会将核桃放在书房大门根部的底下90度开口处，然后往里关门，只听“咔嚓”一声，核桃轻松地碎开来，就像玩游戏一样。但是如果关门的力度掌握得不好，核桃粉身碎骨就剥不出完整的核桃肉了。我何尝不想玩，可我得交成果啊，都急得要哭了。怕父亲回家发现书房门脚下的伤痕愈来愈多，以至于门合不拢了，还怕父亲对碎成小粒粒的核桃肉动怒。

核桃肉剥出来，生吃显然口感不好，父亲有时吩咐油余，就像花生米那样，热锅冷油慢慢加热到香味出来，然后撒上椒盐。父亲爱美食，见过的世面多，懂得烹调原理，他老人家轻易不动手，研究琢磨后，指挥改革，许是觉得油余太油腻，决定盐炒。

以前酱油店有卖粒子很粗的粗盐，铁锅里放小半锅粗盐先炒热，改中小火，放入核桃肉，慢慢炒，待到核桃肉也热了，有点“噁噁噁噁”的轻爆声出来，那是核桃姑娘热得连蝉衣都穿不住，意欲裸体的时刻，体香袅袅飘出来了，马上熄火！一分钟也不能耽误，用粗孔的漏勺筛去粗盐，将核桃肉摊在盘子里晾凉。炒得完美的核桃肉应该是颜色微黄，欲焦未焦，手指一碰上去核桃衣立即能脱落下来的。那样的核桃肉隔衣沾到一些盐味，基本冷却后脆嫩鲜香，香得很哪。

小时候看哪本古代题材的连环画时，看到过一个孝子代母为长辈剥核桃衣的情节，就像司马光砸缸的故事，中心思想是表彰那孩子很聪明，那个故事是说少年见核桃衣太难剥去，老人吃起来不方便，想出用开水烫的方法。就见那个马屁精又快又好地将一盆除去衣的雪白核桃肉捧到老祖宗手里，当时我心中充满了醋意，真是太要求上进了。

回到今天，怀了会儿旧把自己先感动了。每年冬天去食品店买现磨的核桃芝麻粉回来吃，简直太粗俗。我拿出榔头，坐了小板凳硬核桃取肉后用盐炒，家里没有粗盐，用那么多细盐，炒过后扔掉太浪费了。突然想起家里有烤箱，用现代化电器与时俱进不算丢脸。烤箱底下垫张调纸，铺上核桃肉，均匀地撒些盐。烤箱预热3分钟后放入烤盘，调到150度左右，大约10分钟后闻到香味了，我赶紧冲到厨房关火开烤箱门，因为没烤好可以继续，烤焦了无法复原，烤箱还有个延迟温度。这，就是美食烹调的手感，菜鸟与资深主妇的区别就在这里，而家长从小培养孩子做家务的英明也在这里。

好想念我的父亲。